关于选拔推荐我校学生参加浙江省新世纪人才学院

第二十六期学员遴选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学院学生会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团中央《关于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中青联发〔2020〕5号）、《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管理办法（试行）》（中青办发〔2023〕2号）和团省委《关于深化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一体推进新世纪人才学院建设的实施方案》（团浙〔2023〕41号）要求，深化实施大学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新世纪人才学院将选拔招募第二十六期学员，我校拟推荐4名优秀青年学生骨干参加此次选拔招募。

一、报名对象

全日制在校生（含本科生及硕士、博士研究生）。

二、报名条件

1.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理想信念坚定，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强烈的理论认同、实践认同和情感认同。

2.原则上为中共党员（含中共预备党员），现任或曾任班级委员、党（团）支部委员、院（系）级及以上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主要学生骨干，或其他经校级学生工作部门和团委认定的学生组织主要学生骨干。

3.有志于成为基层选调生、公务员，党务工作者、村社干部、高校思政工作者、西部计划志愿者等基层工作骨干。

4.综合成绩排名在专业前30%，个人工作学习实绩受到师生广泛认可，原则上应获得过校级及以上荣誉称号。

5.原则上为**非2025届毕业生**，优先考虑低年级段学生，**确保**在2024年5月至2025年5月期间能按时参加各类教学活动。

6.品行端正、责任心强、身体健康、作风正派、尊敬师长，无不良言行，未出现过《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管理办法（试行）》（中青办发〔2023〕2号）第四章第十四条所列行为。

三、省级考察要求

省新世纪人才学院将实行学分制管理，突出政治首位要求，围绕理论测试、实践锻炼、日常表现、重大事件响应等多方面设定结业标准，组织笔试和其他考察程序（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对学员实行末位淘汰制，考核合格者予以结业。学员参与教学活动的情况将作为确定下一期推荐单位招新名额的重要参考。

四、报名方式及时间安排

本次报名采取学院团委推荐方式。

1.各学院团委对报名学生按照报名条件进行资格审查、比选择优、组织考察、确定推荐人选等程序。其中，比选择优应综合评价人选的整体素质，组织考察要深入人选所在单位了解日常表现和群众基础，对政治上不合格的坚决不予推荐。

各学院团委最多推荐1人，于**4月11日（周四）20:00**前，将报名表（附件1）、汇总表（附件2）、评论文章（围绕时事热点撰写评论文章，字数2000字以内）电子版打包压缩至一个文件夹中，并发送至校团委邮箱zjgsxtw@163.com（文件夹以“XX学院+浙江省新世纪人才学院第二十六期推荐学员+姓名”命名），纸质材料（仅附件1及其佐证材料）上交至学生活动中心411办公室。

电子材料需通过学院团委官方邮箱或学院团委书记邮箱发送，不接收学生个人邮箱发送的资料。

2.校团委将对各学院团委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初筛，择优进行面试，暂定4月12日（周五），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联系人：薛瑞、陈思民；

电 话：28008715；19357159430。

附件：

1.省新世纪人才学院第二十六期学员推荐表

2.省新世纪人才学院第二十六期推荐学员汇总表

3.省新世纪人才学院第二十六期学员考察打分表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4年4月9日